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二个月。

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获得与会股东审议通过。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有关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

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09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并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补充和修订。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起复牌。

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公司已经收到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编号为宁发改外经字[2016]47 号的《关于同意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安康通控股有限公司 84%股权项目备案的通知》；

（二）公司已经收到江苏省商务厅出具的针对公司收购安康通控股有限公司编号为境外投资证第 N3200201600084 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三）公司已经收到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针对公司收购 Sanpower International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三胞国际）编号为苏发改外资发[2016]246 号的《备案通知书》；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的标的之一为三胞国际 100%的股权；三胞国际间接全资持有 Natali Seculife Holdings Ltd（以下简称 Natali）100%股权；2015 年 11 月，Natali 与以色列护理公司 A.S. Nursing & Welfare Ltd.（以下简称 Nursing）的股东签署收购协议，Natali 拟收购 Nursing 100%股权，以色列时间 2016 年 3 月 22 日，Natali 收购 Nursing 已经交割完成。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有关机关的审批程序、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进展，进一步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的标的资产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二、特别提示

（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

每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重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进行了特别说明，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7 日